



附表三

電臺規費收費標準表

一、審查費

收費項目	單位	收費金額(新臺幣)	備註
衛星地球電臺審查費	臺	一萬零五百元	
微波電臺審查費 (廣播電視節目中繼電臺審查費)	案	五千五百元	同一申請人申請審查同設置處所之二臺以上電臺，以一案計費；不同設置處所，分案計費。
無線廣播電臺審查費		五千五百元	
學校實習無線廣播電臺審查費		五千五百元	
無線電視電臺審查費		一萬零五百元	

二、審驗費

收費項目	單位	收費金額(新臺幣)	備註
衛星地球電臺審驗費(本島)	臺	一萬六千元	
衛星地球電臺審驗費(離島)		二萬八千元	
微波電臺審驗費(本島)	案	一萬元	1. 含廣播電視節目中繼。 2. 同一申請人申請審驗同設置處所之二臺以上電臺，以一案計費；不同設置處所，分案計費。
微波電臺審驗費(離島)		一萬七千元	
無線廣播電臺審驗費		二萬九千元	
學校實習無線廣播電臺審驗費		二萬九千元	
無線電視電臺審驗費		七萬元	
公眾電信網路基地臺審驗費	臺	七千元	

三、證照費

收費項目	單位	收費金額（新臺幣）	備註
衛星地球電臺設置核准證明	張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衛星地球電臺架設許可證(衛廣衛星)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微波電臺設置核准證明		五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無線廣播電臺設置核准證明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學校實習無線廣播電臺設置核准證明		五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無線電視電臺設置核准證明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無線電視改善站、簡易型改善站或電視增力機架設許可證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社區共同天線電視設備架設許可證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公眾電信網路基地臺電臺執照證照費		六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含電子執照)
衛星地球電臺執照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微波電臺執照		五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無線廣播電臺執照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學校實習無線廣播電臺執照		五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無線電視電臺執照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無線電視改善站、簡易型改善站或電視增力機執照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
社區共同天線電視設備執照		一千九百元	核發、補發或換發